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胡祖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91,3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128%；董事、副总经理王志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,021,6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132%；监事、监事会主席漆建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5,0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064%；副总经理龚谱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1,8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074%；副总经理韦一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78,8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100%；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贺依朦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68,8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048%；副总经理唐晓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4,0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013%；副总经理龙晓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85,6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.050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上述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相应股份，即：胡祖敏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47,800股；王志波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55,400股；漆建中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23,750股；龚谱升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42,950股；韦一明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94,700股；贺依朦女士拟减持不超过92,200股；唐晓琳女士拟减持不超过26,000股；龙晓晶女士拟减持不超过96,400股。

若上述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、回购注销等股

份变动事项的，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胡祖敏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991,300	0.128%	IPO 前取得: 775,7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215,600 股
王志波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,021,600	0.132%	IPO 前取得: 806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215,600 股
漆建中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95,000	0.064%	IPO 前取得: 495,000 股
龚谱升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71,800	0.074%	IPO 前取得: 387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184,800 股
韦一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778,800	0.100%	IPO 前取得: 594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184,800 股
贺依朦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68,800	0.048%	IPO 前取得: 230,2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138,600 股
唐晓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04,000	0.013%	其他方式取得: 104,000 股
龙晓晶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85,600	0.050%	IPO 前取得: 247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138,600 股

备注：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为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
胡祖敏	299,000	0.038%	2017/6/29~2017/12/29	12.33-12.46	2017-6-8
王志波	250,000	0.032%	2017/6/29~2017/12/29	12.76-13.69	2017-6-8
贺依朦	102,000	0.013%	2017/7/4~2018/1/4	12.21-12.26	2017-6-13
龚谱升	164,100	0.021%	2017/7/4~2018/1/4	12.40-12.55	2017-6-13
唐晓琳	14,800	0.002%	2017/7/4~2018/1/4	12.36-12.36	2017-6-13
龙晓晶	105,000	0.013%	2017/7/10~2018/1/10	12.60-12.61	2017-6-17

备注：

- （1）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披露了监事漆建中先生、副总经理韦一明先生的减持计划，但漆建中先生、韦一明先生未实际减持公司股份。
- （2）减持比例是以减持当时的公司总股本（782,954,832股）为基准计算得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胡祖敏	不超过：247,800股	不超过：0.03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47,800股	2019/6/20~2019/12/17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王志波	不超过：255,400股	不超过：0.033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55,400股	2019/6/20~2019/12/17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漆建中	不超过：123,750	不超过：0.016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	2019/6/20~2019/12/17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
	股		123,750 股				
龚谱升	不超过： 142,950 股	不超过： 0.018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42,950 股	2019/6/20～ 2019/12/17	按 市 场 价格	IPO 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韦一明	不超过： 194,700 股	不超过： 0.025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94,700 股	2019/6/20～ 2019/12/17	按 市 场 价格	IPO 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贺依朦	不超过： 92,200 股	不超过： 0.01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92,200 股	2019/6/20～ 2019/12/17	按 市 场 价格	IPO 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唐晓琳	不超过： 26,000 股	不超过： 0.0033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26,000 股	2019/6/20～ 2019/12/17	按 市 场 价格	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龙晓晶	不超过： 96,400 股	不超过： 0.01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96,400 股	2019/6/20～ 2019/12/17	按 市 场 价格	IPO 前取得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☒是 ☐否

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胡祖敏、王志波、漆建中、龚谱升、韦一明、贺依朦、唐晓琳、龙晓晶承诺：

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其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，离职后半年内，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，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；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，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。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，公司如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、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。上述股份的锁定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、离职等原因而终止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 是 ☒ 否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8 日